来宾市象州生态环境局招聘编外人员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来宾市象州生态环境局拟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3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招聘条件

(一)基本条件：

1.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，专业不限，年龄在35岁以下（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环境科学类、汉语言文学、法律类专业人员）；

2.能熟练使用电脑及相关办公软件；有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、写作能力及较强人际交往能力；

3.遵纪守法，品行良好，服从安排，爱岗敬业，尊敬领导，团结同事，有较好的奉献精神、吃苦精神和较强的组织纪律性、工作责任感。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应聘：

1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;

2.曾被开除公职的;

3.受党纪、政纪处分，处分期未满的;

4.因涉嫌违法违纪，正在接受审查的;

5.有较为严重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;

6.现役军人的;

7.全日制院校尚未毕业的在校学生的;

8.其他不符合的条件。

二、报名时间和报名方式

(一)报名时间：2021年11月9日～11月13日；

(二)报名方式：通过网络或现场报名。应聘者将《象州县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(见附件)、身份证复印件、毕业证书复印件送至来宾市象州生态环境局(象州县象东新城)或发送电子版至邮箱：xzhb2404@163.com（请在邮件中注明某某简历）。

三、面试：

对递交简历人员进行资格审核，确定并通知参加面试人员，面试时间另行通知。

四、聘用程序

经面试和审核合格后试用，试用期一个月，试用期满，考核不合格的，将予以解聘；考核合格的，将签订正式劳动合同。

五、工资福利待遇：

聘请人员在聘请期间的工资待遇为2700元/月。聘用期间参加社会保险，单位缴纳部分由单位缴纳，个人缴纳部分由个人负担。

未尽事宜请与来宾市象州生态环境局办公室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772-4362404。

 来宾市象州生态环境局

 2021年11月5日

附件

象州县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性别** |  | **民族** |  | 照片 |
| **出生年月** |  | **政治****面貌** |  | **婚否** |  |
| **籍 贯** |  | **学历** |  | **学位** |  |
| **身份证号** |  | **健康状况** |  |
| **毕业院校及****所学专业** |  |
| **参加工作（毕业）时间** |  | **毕业证签发****时间** |  |
| **应聘岗位** |  |
| **本人住址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个****人****简****历** |  |
| **资 格****审 查****意 见** | 单位：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